

2026年
江门市委宣传部（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委宣传部（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宣传部（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共江门市宣传部是主管全市意识形态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主要参照本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能）：负责全市理论宣传、宣讲，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市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指导部署和协调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开展、统筹协调对外宣传工作、新闻出版、版权和电影管理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江门市宣传部（本级）部门预算经费包括办公室、理论科、新闻科、宣传教育科、新闻出版和电影科、文化科、精神文明协调科、精神文明创建科、机关党委等9个内设科室（办）的专项活动经费及工作经费。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98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8.81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2.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83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8.0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988.72	本年支出合计	5,988.7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988.72	支出总计	5,988.7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988.72	5,988.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宣传部	5,988.72	5,988.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988.72	1,328.80	4,659.9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8.81	800.89	17.92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818.81	800.89	17.92	0.00	0.00	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800.89	800.89	0.00	0.00	0.00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2	0.00	17.92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2.00	0.00	4,642.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2.00	0.00	4,642.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2.00	0.00	4,64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83	251.8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83	251.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55	105.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63	94.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2	47.32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4	4.3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0	88.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00	88.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9	28.1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81	59.8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08	188.0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08	188.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89	82.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19	105.19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98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8.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2.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83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8.0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988.72	本年支出合计	5,988.7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988.72	支出总计	5,988.7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988.72	1,328.80	4,659.92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8.81	800.89	17.92
[20133]宣传事务	818.81	800.89	17.92
[2013301]行政运行	800.89	800.89	0.00
[2013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2	0.00	17.92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2.00	0.00	4,642.00
[207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2.00	0.00	4,642.00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2.00	0.00	4,642.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83	251.8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83	251.8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55	105.5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63	94.6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2	47.32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4	4.34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8.00	88.0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00	88.0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8.19	28.19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59.81	59.81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88.08	188.0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88.08	188.0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2.89	82.89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05.19	105.19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28.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00.26
[30101]基本工资	165.55
[30102]津贴补贴	360.76
[30103]奖金	222.2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6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7.3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0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
[30113]住房公积金	82.8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2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64
[30201]办公费	10.72
[30204]手续费	0.30
[30205]水费	0.10
[30206]电费	6.50
[30207]邮电费	4.00
[30211]差旅费	6.00
[30213]维修（护）费	1.00
[30214]租赁费	3.50
[30217]公务接待费	0.29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
[30228]工会经费	8.8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1.2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90
[30302]退休费	104.15
[30307]医疗费补助	17.7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659.9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2.00
[30106]伙食补助费	5.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7.92
[30201]办公费	23.00
[30202]印刷费	11.00
[30211]差旅费	17.00
[30213]维修（护）费	9.00
[30214]租赁费	5.00
[30215]会议费	4.50
[30216]培训费	21.14
[30226]劳务费	4.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79.79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63.5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90.14	190.14	0.00	0.00
“三公”经费	5.99	5.99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70	5.7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0	5.7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9	0.29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328.80	1,328.80	1,328.80	0.00	0.00	0.00
江门市宣传部-小计	1,328.80	1,328.80	1,328.8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00.26	1,100.26	1,100.2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64	106.64	106.6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90	121.90	121.9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宣传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659.92	4,659.92	4,659.92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宣传部-小计	4,659.92	4,659.92	4,659.92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专项业务支出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支出	3.14	3.14	3.14	0.00	0.00	0.00	0.00	
档案管理支出	4.79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文艺精品创作扶持经费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重点扶持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具有冲击省级及以上常设性文艺奖项潜力，对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五邑侨乡本地文化，打造“中国侨都”品牌，提升江门城市形象具有积极作用的优秀文化作品。有效提升重点文艺精品实施效果，促进文艺创作繁荣。
文化事业扶持经费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1、通过舞剧、诵读剧、音乐剧巡演，推动侨批保护活化，讲好中国故事、展现中国生态之美；2、通过举办南国书香节江门分会场活动和图书展销额，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全民阅读氛围；3、举办第五届粤港澳写生摄影文化节等活动，记录和展现江门文化艺术及经济社会发展成效。
文化产业扶持经费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学习强国”江门学习平台建设，完善平台栏目设置，确保全年报送稿件数量不少于4000篇；组织邀请知名编剧到江门采访调研，做好拍摄突显江门元素院线前期工作；举办文创产业与艺术设计大赛，有效提升文化创新能力，有效推进文创产业发展；发挥版权示范园区的带动作用，每年版权登记数量达1200件以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宣传宣教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重大主题社会宣传、国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利用和政工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管理等工作，发展红色旅游带动当地经济收入，推动市民群众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积累良好经验做法。
新闻出版印刷版权电影工作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好出版物审读工作，提高出版物质量，推动江门出版物健康有序发展；举办优秀侨刊评选，提高侨刊内容质量，办好特色刊物，为江门侨刊繁荣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新闻宣传工作经费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依托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广东广播电视台等传播渠道，加强与中央、省级主流媒体合作力度，集中精力重点策划组织重要时间节点和重大主题宣传，推介宣传侨都形象，扩大江门城市影响，服务江门经济社会发展。围绕我市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加强媒体合作，综合运用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多种传播渠道，不断创新宣传理念、宣传方式、宣传阵地，系统宣传江门作为粤港澳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的经济发展成就和侨乡文化传承。举办媒体沙龙活动、组织编写对外宣传资料、拍摄宣传视频，举办新闻发言人培训、媒体从业人员培训等。
理论工作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组织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培训，不断提高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质量，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
推进本地新闻媒体深度融合经费	2,742.00	2,742.00	2,742.00	0.00	0.00	0.00	0.00	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唱响主旋律，壮大正能量，做大做强主流思想舆论，引导社会舆论，服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大局。
宣传思想工作服务能力提升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内部审计、绩效评价、资产清查、档案管理、保密培训、法律审核等工作，推动宣传思想工作科学化、高效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提升干部职工服务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时代文明实践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 动，让基层群众在家门口享受政策宣讲、文化大餐、志愿服务、技能培训等，加强基层精神文明建设，形成“江门模式”。推动志愿服务制度化、项目化、常态化。深化群众性文明创建活动，在全社会营造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弘扬文明家风、文明上网的良好氛围。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项经费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持续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全面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充分调动各级各单位参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积极性；文明城市测评成绩不低于80分，群众对创文工作满意度不低于85%。实现创文工作常态长效。
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费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1.举办文明家庭、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等文明创建活动不少于5场，提升创建质量。2.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交流活动和主题实践活动，达到符合《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2022年）》标准要求。3.开展乡村少年宫建设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督查，达到符合测评标准。4.开展乡村“复兴少年宫”试点建设，达到国家、省试点建设标准要求。
公民思想道德建设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好“江门好人”道德模范和先进人物的选树宣传、礼遇帮扶工作，组织好相关活动；开展好家庭文明建设、文明单位创建、社会公德宣传等文明培育系列活动。贯彻省委建设10大岭南书院的部署，继续推进江门“岭南书院”项目建设，依托全市各级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开展丰富多彩的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传播活动；持续擦亮“书香五邑·江门读书日”系列活动品牌，坚持“您选书，我买单”常态惠民项目。提高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988.72万元，比上年增加574.48万元，增长10.6%，主要原因是加大推进本地媒体改革力度；支出预算5,988.72万元，比上年增加574.48万元，增长10.6%，主要原因是加大推进本地媒体改革力度。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9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2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90.14万元，比上年减少12.2万元，下降6%，主要原因是是节省支出，压缩经费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1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0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03.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808.51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及办公家具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84.79万元，比上年减少152.82万元，下降45.3%，主要原因是节省开支。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文艺精品创作扶持经费	180	重点扶持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具有冲击省级及以上常设性文艺奖项潜力，对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五邑侨乡本地文化，打造“中国侨都”品牌，提升江门城市形象具有积极作用的优秀文化作品。有效提升重点文艺精品实施效果，促进文艺创作繁荣。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文化事业扶持经费	130	通过舞剧、诵读剧、音乐剧巡演，推动侨批保护活化，讲好中国故事、展现中国生态之美；通过举办南国书香节江门分会场活动和图书展销额，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全民阅读氛围；举办第五届粤港澳写生摄影文化节等活动，记录和展现江门文化艺术及经济社会发展成效。
文化产业扶持经费	190	深化“学习强国”江门学习平台建设，完善平台栏目设置，确保全年报送稿件数量不少于4000篇；组织邀请知名编剧到江门采访调研，做好拍摄突显江门元素院线前期工作；举办文创产业与艺术设计大赛，有效提升文化创新能力，有效推进文创产业发展；发挥版权示范园区的带动作用，每年版权登记数量达1200件以上。
宣传宣教经费	50	开展重大主题社会宣传、国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利用和政工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管理等工作，发展红色旅游带动当地经济收入，推动市民群众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积累良好经验做法。
新闻出版印刷版权电影工作经费	200	开展好出版物审读工作，提高出版物质量，推动江门出版物健康有序发展；举办优秀侨刊评选，提高侨刊内容质量，办好特色刊物，为江门侨刊繁荣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新闻宣传工作经费	500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依托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广东广播电视台等传播渠道，加强与中央、省级主流媒体合作力度，集中精力重点策划组织重要时间节点和重大主题宣传，推介宣传侨都形象，扩大江门城市影响，服务江门经济社会发展。围绕我市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加强媒体合作，采综合运用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多种传播渠道，不断创新宣传理念、宣传方式、宣传阵地，系统宣传江门作为粤港澳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的经济发展成就和侨乡文化传承。举办媒体沙龙活动、组织编写对外宣传资料、拍摄宣传视频，举办新闻发言人培训、媒体从业人员培训等。
理论工作经费	100	完成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组织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培训，不断提高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质量，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推进本地新闻媒体深度融合经费	2742	推进本地媒体改革，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唱响主旋律，壮大正能量，做大做强主流思想舆论，引导社会舆论，服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大局。
宣传思想工作服务能力提升	10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内部审计、绩效评价、资产清查、档案管理、保密培训、法律审核等工作，推动宣传思想工作科学化、高效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提升干部职工服务能力。
新时代文明实践经费	100	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让基层群众在家门口享受政策宣讲、文化大餐、志愿服务、技能培训等，加强基层精神文明建设，形成“江门模式”。推动志愿服务制度化、项目化、常态化。深化群众性文明创建活动，在全社会营造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弘扬文明家风、文明上网的良好氛围。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项经费	180	通过实施本项目，持续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全面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充分调动各级各单位参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积极性；文明城市测评成绩不低于80分，群众对创文工作满意度不低于85%。实现创文工作常态长效。
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费	150	举办文明家庭、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等文明创建活动不少于5场，提升创建质量。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交流活动和主题实践活动，达到符合《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2022年）》标准要求。开展乡村少年宫建设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督查，达到符合测评标准。开展乡村“复兴少年宫”试点建设，达到国家、省试点建设标准要求。
公民思想道德建设	110	开展好“江门好人”道德模范和先进人物的选树宣传、礼遇帮扶工作，组织好相关活动；开展好家庭文明建设、文明单位创建、社会公德宣传等文明培育系列活动。贯彻省委建设10大岭南书院的部署，继续推进江门“岭南书院”项目建设，依托全市各级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开展丰富多彩的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传播活动；持续擦亮“书香五邑·江门读书日”系列活动品牌，坚持“您选书，我买单”常态惠民项目。提高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